**徐汇区区筹公租房-人才公寓申请须知**

**一、申请条件**

人才公寓由人才所在单位承租，承租单位应当符合以下条件

（一）、工商、税务登记均注册在徐汇区的企业；徐汇区机关事宜单位、社会团体等；

（二）、申请之日起前三年内日常经营中未发生不良行为记录。

人才公寓承租单位，实配人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

（一）、在本市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15平方米；

（二）、未享受本市廉租住房、共有产权保障政策；

（三）、持有《上海市居住证》或《上海市临时居住证》或上海户籍，在沪缴纳社会保险金，与本市单位签订二年以上（含二年）劳动合同，且单位同意由单位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。

**二、申请人才公寓需要提交的材料**

（一）、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申请表（含单位初审意见）；

（二）、单身申请人（申请家庭成员）的身份证复印件；

（三）、单身申请人（申请家庭成员）的本市户籍证明复印件，或《上海市居住证》复印件及相关办理证明；

（四）、申请家庭成员的婚姻状况证明复印件；

（五）、单身申请人（申请家庭成员）拥有本市产权住房的《房地产权证》复印件，承租本市公有住房的《租用居住公房凭证》；其中本市户籍人员，还需提供户籍地住房的相关证明材料；

（六）、持有《上海市居住证》的单身申请人（申请家庭主申请人）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；

（七）、单身申请人（申请家庭主申请人）的劳动合同；

（八）、其他相关材料。

**三、供应标准**

宿舍：单身

一居室：单身或家庭

二居室：达到法定年龄的单身（男25周岁，女23周岁）或家庭

**四、相关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、申请人才公寓准入资格的人员，不得同时申请本市其他保障性住房，必须待公租房准入资格审核完成（未通过）后，方可申请本市共有产权保障住房等其他类型保障住房；

（二）、申请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上中路462号一楼

咨询电话：021-54820201

公司网址：http://www.shxhgzf.com/